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及下属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1 日期间，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,825,902.68 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单位：元

序号	补助项目	金额	补助依据
1	以工代训补贴	858,520.65	关于印发《自治州以工代训职业培训补贴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（巴人社发[2020]48 号）、《关于实施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行动计划的通知》（兵人社发[2020]23 号）、《关于实施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的通知》（乌人社[2020]37 号）、《昌吉州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工作实施方案》（昌州人社发[2020]15 号）、《关于实施企业稳岗扩岗专项支持计划的通知》（新人社发[2020]18 号）。
2	社保补贴	285,682.03	关于印发《克拉玛依市促进就业奖补办法》的通知（克人社发[2017]184 号）、《关于做好 2017 年企业新员工及灵活就业新参保人员按季申报养

			老保险补贴工作的通知》（师市劳社传[2017]11号）、关于印发《乌鲁木齐市社会保险补贴办法》的通知（乌人社规[2021]2号）、关于印发《乌鲁木齐市社会保险补贴办法》的通知（乌人社办[2016]120号）。
3	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补贴	103,900	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补贴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乌人社[2020]13号）。
4	财政局国库处培训费	70,800	《关于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补贴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乌人社[2020]13号）。
5	饕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	500,000	《关于下达2021年自治州饕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昌州财预[2021]19号）。
6	就业补贴	6,000	关于印发《克拉玛依市企业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细则》的通知（克人社函[2020]4号）。
7	误工补贴	1,000	《关于发放2020年兵团重要商品价格监测点误工补贴费用的请示》。
	合计	1,825,902.68	-

二、补助的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—政府补助》的有关规定，将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当期损益。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汇嘉时代百货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九月三日